

##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基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3、本次交易尚需取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帝王洁具”或“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等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56）。

帝王洁具拟向鲍杰军、黄建起、陈细等佛山欧神诺陶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神诺”或“标的公司”）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欧神诺 100%的股权。本次交易金额暂定为 200,000.00 万元，根据公司与鲍杰军等欧神诺 36 位自然人股东已签署的《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针对其持有的欧神诺 96.62%股份的交易对价，其中 90%对价以发行股份支付，10%对价以现金支付。假设欧神诺 100%股份对价均参照上述支付方式支付，则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配套资金除外）涉及的发行 A 股股票数量预计合计为

30,848,260 股，即本次交易中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 1,800,000,000.00 元，以现金方式支付交易对价 200,000,000.00 元。为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并提高本次交易的整合效应，帝王洁具拟向实际控制人刘进、陈伟、吴志雄和北京同创金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8,500.00 万元，不超过本次交易中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的交易价格（不包括交易对方在本次交易停牌前六个月内及停牌期间以现金增资入股标的资产部分对应的交易价格）的 100%。

本次交易前公司总股本为 86,377,358 股，本次交易拟向标的公司全体股东发行股份数量为 30,848,260 股。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的首次董事会（即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35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甲方股票交易均价的 90%。预计公司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发行前（截至 2016.9.30）		发行后（不考虑配套融资）		发行后（考虑配套融资）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刘进	18,391,854	21.29%	18,391,854	15.69%	21,043,096	16.76%
陈伟	17,850,917	20.67%	17,850,917	15.23%	20,424,181	16.27%
吴志雄	17,850,917	20.67%	17,850,917	15.23%	20,424,181	16.27%
鲍杰军	-	-	12,840,121	10.95%	12,840,121	10.23%
黄建起	-	-	7,326,571	6.25%	7,326,571	5.84%
庞少机	-	-	1,937,870	1.65%	1,937,870	1.54%
陈家旺	-	-	1,021,467	0.87%	1,021,467	0.81%
丁同文	-	-	714,193	0.61%	714,193	0.57%
黄磊	-	-	455,282	0.39%	455,282	0.36%
陈细等其他交易对方	-	-	6,552,747	5.59%	6,552,747	5.22%
同创金鼎	-	-	-	-	514,138	0.41%
其他股东	32,283,670	37.37%	32,283,670	27.54%	32,283,670	25.72%
<b>合计</b>	<b>86,377,358</b>	<b>100.00%</b>	<b>117,225,618</b>	<b>100.00%</b>	<b>125,537,526</b>	<b>100.00%</b>

## 二、本次权益变动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本次交易前，刘进持有公司 21.29% 的股权，为本公司董事长；陈伟持有公司 20.67% 的股权，为本公司副董事长；吴志雄持有公司 20.67% 的股权，为本公司董事、总经理；三人合计持有公司 62.62% 的股权。三人于 2009 年 12 月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并于 2014 年 11 月签订了《一致行动补充协议》，存在一致

行动关系，对本公司进行共同控制，共同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后，刘进、陈伟、吴志雄仍然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本次交易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三、所涉及后续事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鲍杰军、陈家旺）》、《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黄建起）》、《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刘进、陈伟、吴志雄）》。

### 四、备查文件：

- 1、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四川帝王洁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30 日